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陕西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的 陕西省省级重点工业产品检验检测设备更新项目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 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X射线荧光光谱仪 ， 属 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赛默飞世尔（广州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96 人，营业收入为 94,365.908566 万元(大写：玖亿肆仟叁佰陆拾伍万玖仟零捌拾伍元陆角陆分)，资产总额为 85,365.464012 万元(大写：捌亿伍仟叁佰陆拾伍万肆仟陆佰肆拾元壹角贰分)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；

2. 傅里叶红外光谱仪 ， 属 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赛默飞世尔（广州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96 人，营业收入为 94,365.908566 万元(大写：玖亿肆仟叁佰陆拾伍万玖仟零捌拾伍元陆角陆分)，资产总额为 85,365.464012 万元(大写：捌亿伍仟叁佰陆拾伍万肆仟陆佰肆拾元壹角贰分)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；

3. 氙灯老化试验箱 ， 属 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东莞市越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55 人，营业收入为 3,974.6 万元(大写：叁仟玖佰柒拾肆万陆仟元)，资产总额为 4,014.65 万元(大写：肆仟零壹拾肆万陆仟伍佰元)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签章)：北京赛必达科技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10 月 10 日

2026-10-10 21:54:46
北京赛必达科技有限公司 2026-10-10 21:54:46

注：

1、供应商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规定，结合自身实际，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。

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均填0，根据提交投标（响应）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。

3、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，无需提供此声明。